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智能控制方案提供商，公司 1996 年成立至今，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智能控制解决方案，经过 22 年的积累和沉淀，在智能控制行业拥有较高的美誉度和品牌知名度。公司于 200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公司管理层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创造切实的价值回报。现对公司 2018 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增加公司内在价值

经过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同比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40,669.75 万元，同比增长 26.99%；实现营业利润 27,257.32 万元，同比增长 4.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18.66 万元，同比增长 5.79%。

二、注重股东回报，持续现金分红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注重保持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最近三年已实施的现金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67,986,047.80	210,019,327.98	32.37%
2016 年	68,020,697.85	144,293,730.69	47.14%
2015 年	45,228,001.95	80,629,442.51	56.09%

2019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公告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拟以公司总股本1,013,868,50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元人民币现金，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2018年度利润分派预案，公司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将首次超过1亿元人民币。

三、严格履行承诺

2018年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的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四、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此外，在确保信息披露合规的基础上，适度增加自愿性信息披露，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可参考性及实用性。报告期公司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共计对外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共计150份。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内控机制，信息披露委员会在《信息披露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指导下，继续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督与管理，致力于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五、“蓝天行动”投资者保护专项工作总结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贯彻落实深圳证监局关于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发[2017]43号）要求，积极地响应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的号召，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性投资的理念，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落到实处。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关于持续深入开展投资者保护“蓝天行动”专项工作方案并切实有效的推进。目前这一专项方案仍在有序进行中，进展情况如下：

2018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同时，与投资者保持了密切的沟通，积极参与境内外机构组织的策略会，不定期接待投资者到公司现场调研或电话会议调研，举办定期报告业绩网上说明会1次，网上路演一次，现场调研接待48个投资机构及个人投资者共计56人次。此外，公司还向投资者提供了多个渠道的沟通交流平台，包括投资者热线电话（0755-26957035）、传真（0755-26957440）、电子邮箱（wenzh@topband.com.cn）、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公司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上述渠道和平台，确保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并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接受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六、适时开展外延式并购，加快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力

在公司自身业务健康发展的基础上，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求，2018年公司控股收购了深圳市敏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65%股权，参股投资了深圳汉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在自身快速发展的基础，适时寻找外延式并购、参股、战略合作标的，以达到加速推进公司智能控制器、物联网业务战略布局，提升公司行业竞

争力和影响力，切实为股东谋取更大利益。

七、实行股东大会全面网络投票，便捷投资者行使表决权

为充分保障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和会议内容，股东大会均同时提供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均可以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从而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当诉求。

八、实施股份回购，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A股市场大幅波动，非理性下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决定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3,000万至6,000万元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回购2,499.49万元。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